新疆雪峰科技 (集团) 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新疆雪峰科技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二届监事会第十 九次会议于2017年9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,会议通知和资料于2017年 9月15日通过专人送达至各位监事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4名,实际参加表决 监事4名。

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 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新疆江阳工程爆破拆迁建设有限公司日常 关联交易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:同意4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

经与会监事表决,审议通过该议案,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与新疆江阳工程爆 破拆迁建设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,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 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ee.com.cn)的公告(公告索引号: 2017—053)。具体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公告。

(二) 审议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富蕴县民用爆破器材专卖有限责任公司日 常关联交易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:同意4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

经与会监事表决, 审议通过该议案,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富蕴县民用爆破 器材专卖有限责任公司日常关联交易,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《上海证券报》及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ee.com.cn)的公告(公告索引号: 2017—053)。 特此公告。

> 新疆雪峰科技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9月21日